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2024 年期初余额	2024 年度新增占用金额	2024 年度偿还总金额	2024 年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王瑞庆	2023 年度	资金周转		813,500.00	813,5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王瑞庆	2024 年度	资金周转	5,000,000.00	126,886,000.00	107,000,000.00	24,886,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新乡市新阳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资金周转		26,000,000.00	26,00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1. 2023 年度，公司预付款项未及时收回，由于王瑞庆未对参股的其他企业及时出资，构成变相占用公司资金 3,600.00 万元，导致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责任人为王瑞庆，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确认利息 81.35 万元。 2. 2024 年度，公司实控人王瑞庆因资金周转需要累计拆借资金 12,688.60 万元，导致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责任人为王瑞庆；公司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之公司新乡市新阳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累计拆借公司资金 2,600.00 万元，导致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责任人为新乡市新阳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3. 公司董事会已采取措施：(1) 公司已充分认识到自身错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王瑞庆、新乡市新阳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已向公司归还全部拆借资金。公司已尽最大努力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2)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管理体系，规范内控运行程序，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保护公司资产安全；(3) 完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及时整改，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4) 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领会《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入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则和治理制度，提高合法合规经营意识，同时公司要求公司总部及下属企业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治理合规要求，对关联方往来事项均予以特别关注，坚决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5) 董事会办公室收集资本市场资金占用、信息披露违规，财务造假等案例，做成宣传册，定期进行培训学习，并警钟长鸣。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人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